

歷史與空間

兒時的老臘肉

羅大佳

書若蜉蝣

葉輝

譚恩美隨筆體傳記

兒時盼過年，過年能吃臘肉。

老家洪雅農村，臘肉的生產在冬季。每到十冬臘月，各家各戶請來屠夫，把在豬圈裡養了一年的豬兒拉出來殺了，用滾燙的開水褪掉豬毛，刮掉皮上的污垢，剖下肚腹，把肉割成一塊一塊的。主人家將每塊豬肉抹上鹽巴，一起放到背兜裡，隔天用柏樹枝葉熏掉上面滴着的油液，掛在廚房裡，讓燒鍋做飯的柴煙火味熏來熏去，一兩個月下來，豬肉的油脂被徹底熏乾，變得乾癟癟、黑乎乎的，豬肉也就變成了臘肉，蒸飯時取下一塊，攔腰切成幾刀，放在木甌子下面一煮，滿屋噴香。

臘肉的吃法有很多種，兒時的記憶中就有「蒜苗回鍋肉」、「辣椒回鍋肉」、「茭白炒肉片」、「筍子炒肉」等好多種。蒜苗回鍋肉就是把臘肉煮好後，切成一片一片的，再把從地裡拔回的蒜苗，洗淨，切成條形狀，往鍋裡倒上菜油，煎開後，撒上食鹽，放進蒜苗，用鍋鏟攪拌幾下，隨即放進臘肉，再用鍋鏟攪拌幾下，待到蒜苗炒熟、臘肉煎好之時，鏟到碗裡，端上飯桌，就是一盤香氣撲鼻、顏色鮮亮、誘人食慾的美食了。至於「辣椒回鍋肉」、「茭白炒肉片」、「筍子炒肉」，大同小異，只不過用的配菜是辣椒、茭白和竹筍而已。在我的老家，「辣椒」被稱為「海椒」，「茭白」被稱為「高筍」。至於「筍子炒肉」那道菜，因為是用竹筍條和臘肉做成的，而父母教訓我們時也愛用細小的竹棍抽打我們，於是每當我們調皮搗蛋時，父母就嚴肅地問一句：是不是想吃「筍子炒肉」了？我們也就嚇得乖乖地聽話起來。

兒時的鄉下，一般農戶是殺不起年豬的，能殺年豬的農戶都是日子比較好過的人家。殺年豬時，要請來親朋好友，坐上幾桌，大吃大喝一頓，就像辦喜事一樣，非常熱鬧。擺上飯桌上的除鮮豬肉外，還有用蔬菜小炒的豬肝、豬腎、精肉、肥肉、以及涼拌的豬腦殼、豬耳朵等各種佳餚美味，至於主菜，則是那盆「旺兒湯」。所謂「旺兒湯」就是殺年豬時用木盆盛下從豬喉嚨裡流出的鮮血，加點清涼的井水，拌上豆粉之類，攪上一夜，待它變成糊狀後，第二天在鍋裡燒上一鍋溫水，放進去用微火輕輕一烹調，加上調料，又鮮又嫩，非常可口，於是當地就把這頓年豬飯就叫做「吃旺兒湯」。後來我調到雅安天全縣工作，那裡把「吃旺兒湯」叫做「吃血旺」，豬血不是烹調，而是伴着蔬菜煮，煮好後像乾豆腐一樣，一塊一塊的，硬格，沒有家鄉的鮮嫩美味。

親朋好友吃了「旺兒湯」回家時，主人會每家送一塊臘肉，雖然嚴格來講那時還只是抹上食鹽的豬肉，但也統稱臘肉。有的會愉快地接受，因為不久他家也要殺年豬了，到時可以回贈還情。有的會一再拒絕，因為他家今年殺不起年豬，無法還情。但主人家既然相送，哪裡還要你還情呢？你若不收，還會傷了感情。我有一位堂姐，二伯的女兒，因二伯二媽去世得早，從小成為孤女。長大成家後有一年請我們去「吃旺兒湯」，臨別時要送一塊臘肉，想起堂姐年年都送，而我們家又沒殺年豬，母親堅決不要，堂姐堅決要給，於是母親在前面跑，堂姐在後面追，追着追着，堂姐將臘肉一扔，坐在地上傷傷心心地哭了起來。

臘肉在農村是貴重的禮品。那時候養豬，用的是田裡的青草，地裡的菜葉，泥土裡的蘿蔔根、紅苕根，到了豬兒開始催肥長膘的時候，再加一些大豆、玉米、紅苕等農作物，一頭豬兒餵滿一年，也就120斤至150斤，能長到160斤至180斤，就是大戶人家養出的特大肥豬了。殺一頭年豬，最多也就能分割20來塊豬肉，除了吃一頓「旺兒湯」，親朋好友每家送一塊臘肉，剩下的也就不多了，父母只有在除夕吃團年飯、正月過春節，以及春分節、端午節時才會煮來吃。當然，去長輩家拜年，是必須帶一塊去的。家裡幹農活需要請人幫忙時是必須煮的。如果平時去誰家作客，主人家煮臘肉給你吃，那是對你最大的尊重了。

童年的時光不知不覺流去，後來離開家鄉到外地工作，一晃就是20多年。一次回家時在縣城見到一家「瓦屋山老臘肉」，屋裡掛滿了各種形狀的臘肉。為什麼臘肉前面要加一個「老」字，還要打「瓦屋山」的招牌呢？原來改革開放以後，市場上出現了各式各樣加了化學成分的豬飼料、添加劑和催肥劑，農民養豬不再依靠單純的農作物，一頭豬也可以把他催長到二三百斤，當然，豬肉也就失去了以前的香味和營養價值。唯有瓦屋山區的農民繼續使用玉米、紅苕等傳統的養豬方法，保持了以前的生態原貌，得到了消費者的認可，成為了一個品牌。於是我開始懷念起兒時的老臘肉來。

值得欣慰的是，今年回到家鄉時，家鄉的生態環境發生了很大的變化，生態建設取得了令人矚目的成績，天空碧藍、霧霾不再，到處山清水秀，鳥語花香，縣城裡生態食品琳琅滿目，品種繁多。「瓦屋山老臘肉」招牌變成「洪雅老臘肉」招牌，開了好幾家，據說洪雅老臘肉產品還在眉山市食品文化節榮獲了金獎，許多外地遊客慕名前來採購……

我的心裡一陣激動，彷彿又回到兒時的鄉村，又回到了兒時「吃旺兒湯」嚼老臘肉的場景。



四川省洪雅縣生態建設取得了令人矚目的成績。 新華社圖

詩情畫意 趙素仲作品——

詩畫禪心 (六十七)

宋代高僧無名尼

芒鞋踏遍春不見春，
歸來笑拈梅花嗅。
春在枝頭已十分。



宋代高僧無名尼詩
素仲配畫
甲午初秋

這首詩出自宋代羅大經《鶴林玉露》，作者為一不知名姓的尼姑，因而稱為無名尼所作。又有另一說法是唐代無盡藏比丘尼所詠，不論是哪一位比丘尼所作，這首充滿女性溫柔的啟悟詩實在令人回味無窮，歷來獲得許多人稱道。詩中用很優美的意境寫出開悟的感受，但又非常淺白。你看：「盡日尋春不見春，芒鞋踏過隴頭雲。」可見修行日日都已做，但仍未開悟，忽然「歸來笑拈梅花嗅，春在枝頭已十分」。原來「道」已經在此了，經過漸修，終於頓悟了。

我在此詩中得到另一個啟悟，「身在福中不知福」往往是俗世凡人常犯的毛病。每日能吃、能睡、能工作，有思考的自由，有呼吸的自由，已經是人生最大的福氣了。還求什麼更高的物質享受？還要得到更多的享樂？平淡是福，人生最幸福是平淡的心境。

浮城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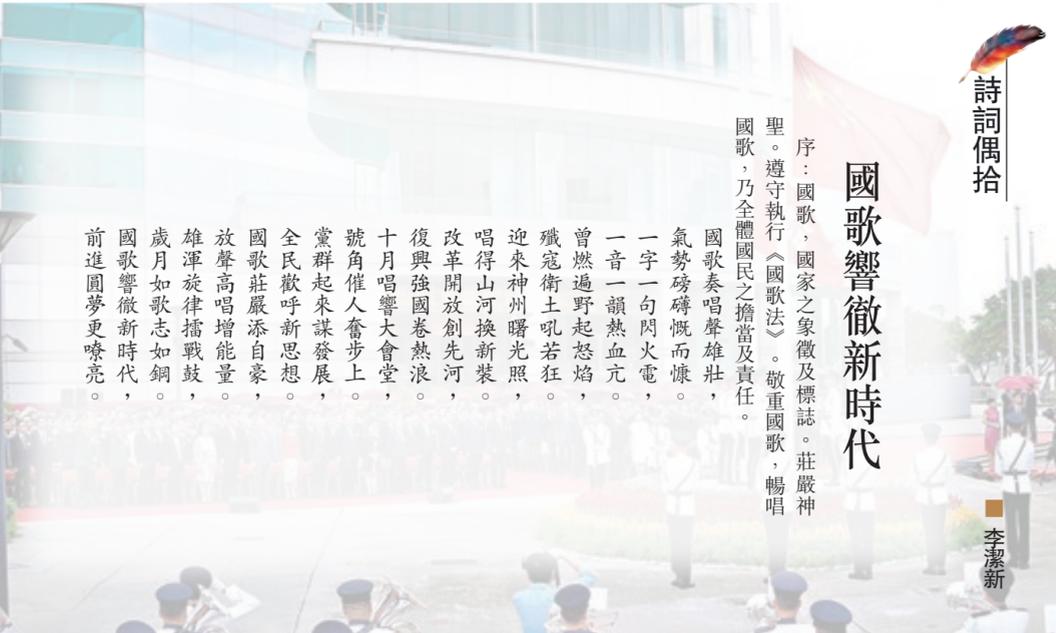
星池

累積

世事皆會累積，不知不覺，日積月累。除了實質的物件，難以捨棄，不斷添加，概數家中位置日益減少，無法觸摸的東西亦能累積。持續閱讀，吸收作者們不同範疇的經驗及學問，自然能夠增長知識。藉着多看書籍，積聚詞彙，文筆亦能磨練得愈來愈好。當然，倘若人們時常選讀一些內容沒營養的書本，還自誇富有文化氣息，則只能累積壞影響。

其實，運氣同樣可以累積。一個平時習慣做好事的人，哪怕僅是途經商場幫助長者或推着嬰兒車的媽媽開門，瞧見前面路人掉下東西，隨即提醒並拾起交回對方，或是向情緒低落的朋友輕輕問候一聲，簡單而細碎，好運卻如此一點一滴儲蓄起來，聚沙成塔。恍若每人皆有一個兒時的小豬錢箱，滿心歡喜地把硬幣放進去。當愈存愈多，儲滿錢箱之時，才會發現原來已累積了一點金錢。縱使一時三刻未獲得好報，不過長期這樣下去，終有一天好運一定會降臨。當然，必須誠心行善事，順應自然，而非心存妄念，刻意去追求。相反亦然，有心做壞事，儘管是多麼細小的事情，貪一元半角，無理地咒罵他人，或做人橫行霸道，全部將會積存起來。即使此際時辰未到，等到某日，待污水注滿了槽子，自會漏出來，惡運就會到來。因此，命運多半是公平的，只是人們並未能察覺好運與否，皆有因果，怨天尤人實屬徒然。曾聽聞一種說法，別常嘆氣，每嘆一口氣，幸福便會遠離自己多一點，日積月累，福分會愈走愈遠。懂得凡事看開一些，放輕一點，心情好了，一切便會變得順暢。此外，誰也試過失敗，勇於嘗試的人，遇上挫折的機會亦多，可是累積了失敗經驗之後，或許未能意識到，其實愈來愈接近成功。

寫作的旅程，成敗與否，累積了多少，是難以實際觸及。可幸能在紙媒發表作品，至少能儲下實物，累積一版版印有自己創作的報紙。



國歌響徹新時代

序：國歌，國家之象徵及標誌。莊嚴神聖。遵守執行《國歌法》。敬重國歌，暢唱國歌，乃全體國民之擔當及責任。

一音一韻熱血電，
一字一句閃火電，
曾燃遍野起怒焰，
殲寇衝土吼若狂，
迎來神州曙光照，
唱得山河換新裝，
改革開放創先河，
復興強國卷熱浪，
十月唱響大會堂，
號角催人奮步上，
黨群起來謀發展，
全民歡呼新思想，
國歌莊嚴添自豪，
放聲高唱增能量，
雄渾旋律播戰鼓，
歲月如歌志如鋼，
國歌響徹新時代，
前進圓夢更嘹亮。

生活點滴

龔敏迪

趣讀《莊子》

直到有一天細讀了一遍《莊子》，才覺得終於找到了一本能夠讀一輩子的書。李澤厚說：「中國文人的外表是儒家，但內心永遠是莊子。」這話是極有道理的，類似的話，聞一多也說過。魯迅也自謂受《莊子》之「毒」很深，稱其文「則汪洋闊闊，儀態萬方，晚周諸子，莫能先也。」

中國傳統文化的主體是孔孟之道，《莊子》卻似乎處處在修正其偏頗。徐百柯的《劉文典：世上已無真狂徒》一文中，說他的老師劉文典潛心研究莊子，著有《莊子補正》十卷，他曾在課堂上說：「在中國真正懂得《莊子》的，只有兩個人。一個是莊周，還有一個就是劉某人。」將莊子引為知己也好，覺得他有些可恨也罷，只要認真多讀幾遍，感受其耐讀和絕非消極，應該是不會錯的。

鵬程萬里，是家喻戶曉的故事，鯤從魚經過脫胎換骨成為大鵬鳥，鯤鵬之大已經「不知其幾千里」，出人意料的是，其飛也不過「水擊三千里」，高、遠都不過是身體不足百倍的九萬里而已，移動的空間也並不大，可以想像出這麼一幅圖畫，就是對鯤鵬而言，宇宙太小而自我太大？所謂「寓言十九」，志存高遠雖然可敬，但鯤鵬的寓意，難道沒有幾分大而無當的意味？牠從寸草不生的「窮發之北」的北冥天池出發，去到同樣冥冥之中的南冥天池，目標是明確的，要完成了一個循環，又回到水這個生命的源頭，可是到達之後，它還能入水嗎？從哪裡來，到哪裡去？

「天之蒼蒼，其正色邪？」，一個已知

須在無常中照顧好生命中最重要的一部分，心靈如庖丁之刀，順境、逆境都需要去駕馭，做到「安時而處順」地遊刃有餘於世絕非易事。儒者言「往者不可諫，來者猶可追」，莊子則說，「來世不可待，往世不可追」，強調的是當下。當下，不僅僅把目光投向靠不住的君王與潮流。「澤雉十步一啄，百步一飲，不祈奮乎籠中。」關在籠子裡的鳥，還能飛得高遠嗎？於是，那荒野裡的散木楠花，靜守一段內心的芳華。無須炫耀這自然的造化，任爆竹虛空裡響一瞬喧嘩，不經意間壯大了綠色的謀劃。

推己及人的「恕」，仁義禮智信，都是美好的，包括忠孝，但過分強調就會變壞，導人迂愚。「身體髮膚受之父母，最易受傷，孔子說，「吾少也賤，故多能鄙事。君子多乎哉，不多也。」養尊處優不幹事，自然不易受傷，《莊子》中卻多殘疾人士，但殘廢者，未必不如君子之「多」。「其為人也孝弟，而好犯上者，鮮矣。」通過孝使民不犯上，正如假惺惺地說「我愛你」，目的是想要你愛我；送你一束鮮花，是想要你為我而枯萎。「三年無改於父之道」，死了還要虛墓守孝三年，最後弄到「舉秀才，不知書；察孝廉，父別居」，豈不可悲？

古今解釋《莊子》者不下百十家，你有你的見解，我有我的認識。就此一點而言，就足以說明其魅力，更何況漸入佳境的常讀常新，無論其想像之瑰麗，文采之斐然，還是其思辨之深邃，趣味之盎然。